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LATE HOLDINGS LIMITED

###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股東（「股東」）經已以投票方式正式表決通過刊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唯一一項決議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上，刊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會通告內提呈的唯一一項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於大會出任點票程序監票人。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動議 (a) 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普通股（「合併股份」），且有關合併將於緊隨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後第二個營業日生效； (b)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細則，合併股份彼此之間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	1,588,136,420 (98.949%)	16,876,002 (1.051%)	1,605,012,422

<p>(c) 股份合併產生之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理會，且不會發行予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之持有人，惟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匯集，並在可行情況下按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之方式及條款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及</p> <p>(d) 全面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就實行及使本決議案所載之安排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鑑（如適用）。」</p>			
---	--	--	--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於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7,256,881,478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而僅可表決反對該決議案。本公司並無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之股份。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任何股東於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擬於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吳麗寶先生出席了大會。Feng Zhong Yun先生、張雪女士、Chai Woon Chew先生和葉一凡小姐因私人事務未能出席大會。

承董事會命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Feng Zhong Yun先生、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Chai Woon Chew先生吳麗寶先生及葉一凡小姐。